

河北省科学技术厅

冀科社函〔2018〕58号

河北省科学技术厅 关于发布民生领域系统技术集成专项 技术榜单的通知

各市（含定州、辛集市）科技局、国家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省直有关部门，各有关单位：

为解决民生领域重大需求，服务国家战略，现启动“民生领域系统技术集成专项”，同步探索围绕重大和紧迫需求快速启动立项支持的新机制。省科技厅围绕雄安新区、科技冬奥等国家战略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双创双服”活动20项民心工程，研究制定了民生领域系统技术集成专项技术榜单，现予发布。

一、申报时间

2018年5月12日至5月21日。

二、有关要求

（一）申报条件

1. 揭榜单位应为在河北省行政区域内注册的或者河北省所属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省外高等学校、科研院所、企业等可作为合作单位参与申报项目。

2. 揭榜单位具有与项目实施相匹配的基础条件，项目团队拥有整体解决方案中核心技术的知识产权。

3. 项目负责人为在职人员，在相关技术领域具有较高的学术水平，熟悉本领域国内外技术和市场动态及发展趋势，具有完成项目所需的组织管理和协调能力。

4. 项目组成员、承担单位和合作单位具有良好的信誉。

（二）申报流程

1. 项目申报采取网上申报与书面申报并行的方式，实行归口管理、逐级申报。涉及国家秘密的项目内容，不得通过网络传输，通过归口管理部门直接报送省科技厅。中央驻冀单位可直接向省科技厅申报，也可通过属地归口申报。

2. 网上申报登陆“河北省科学技术厅网站—办事服务—科技计划—河北省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在线办理（河北省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平台）”，参照《2018年度省级科技计划项目申报须知》（2017年7月6日在河北省科学技术厅网站发布）进行申报。

3. 5月20日前，揭榜单位完成网上申报工作。

4. 5月21日前，归口单位和各市科技主管部门完成揭榜单位的申报资质和申报材料审核工作，择优组织推荐。

5. 5月22日前，揭榜单位将项目申请书及相关附件纸件材料（一式两份）寄至省科技厅。

（三）组织实施

1. 揭榜单位按照《河北省省级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和项

目标任务书要求推进项目实施。

2. 归口管理部门及各市科技管理部门负责项目的监督管理，确保按时按质按量完成任务。

三、申报咨询

联系人：河北省科技厅社会发展科技处 张小林

联系电话：0311-85891978

邮寄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长安区裕华东路 105 号科技大厦 822 房间

- 附件：1. 智慧崇礼建设技术榜单
2. 雄安新区地下综合管廊建设技术榜单
3. 雄安新区房屋租赁服务平台建设技术榜单
4. 城镇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理与资源化利用技术榜单
5. 中小型规模化猪、牛养殖场粪污综合利用技术榜单


河北省科学技术厅
2018年5月11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智慧崇礼建设技术榜单

(指南代码: 3001301)

一、项目背景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河北省、张家口市要抓住历史机遇,紧密结合实施“十三五”规划,紧密结合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通过筹办北京冬奥会带动各方面建设,努力交出冬奥会筹办和本地发展两份优异答卷。要积极运用现代科技特别是信息化、大数据等技术,提高赛会运行保障和服务效率。《科技冬奥(2022)行动计划》也对冬奥举办地开展绿色智慧综合示范进行了重要部署,同时,建设智慧崇礼也是我省《科技冬奥智慧崇礼行动计划》中的重要内容。

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智慧崇礼,能够极大提高举办城市服务冬奥会的能力,实现冬奥成功举办与城市可持续发展的良好结合。因此,研究形成智慧崇礼建设技术方案,为当地政府提供决策参考具有重要意义。

二、项目目标

本项目旨在结合国内外智慧城市建设成果和国家新型智慧城市评价体系,通过优化筛选形成便民、慧企、适合崇礼冰雪产业特色的智慧崇礼城市建设技术方案,为实现崇礼经济社会转型升级、民生服务均等便捷、企业发展创新有力、城市管理敏捷高效、政府决策及时准确的目标提供技术支撑。

三、考核指标

（一）提出整体解决方案

智慧崇礼城市建设技术方案应包括总体规划、技术设施、智慧领域、建设技术指标等内容。

1. 总体规划包括体系架构、标准规范体系、技术路线等。
2. 技术设施主要包括数据中心、城市运营管理中心、信息网络、共性支撑平台等。
3. 智慧领域重点包括智慧运动、智慧旅游、智慧交通、智慧安防。
4. 建设技术指标包括环境指标、运营成本、实施周期等。

（二）应用示范

选取智慧崇礼建设技术方案中的关键技术点进行示范，示范内容至少包括通用功能平台和智慧旅游功能版块。示范方式可以为实景演示，也可为虚拟场景演示。

四、有关说明

1. 本技术榜单项目实施期不超过1年，总经费300万元，拟支持项目数1-3项（申报项目评审结果前3位评分评价相近，且设计方案明显不同的，可同时支持不超过3个项目）。
2. 数据中心的计算、存储和网络资源应根据地区发展需求，满足未来十年以上的使用要求。
3. 综合数据库采集的业务数据存储时间不少于3年，视频类数据存储时间不少于3个月。
4. 通用功能平台采用开放式架构支持异构数据接入。

附件 2

雄安新区地下综合管廊建设技术榜单

(指南代码: 3001302)

一、项目背景

地下综合管廊是“城市地下管线综合体”，被称作城市的“血管”和“神经”，担负着输送介质、能量和传输信息的功能，是城市的“生命线”。推进地下综合管廊建设，是城市地下空间开发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优化城市空间结构和管理格局、提高城市综合承载能力具有重要作用。

《河北雄安新区规划纲要》中要求，在城市干路、高强度开发和管线密集地区，根据城市发展需要，建设干线、支线和缆线管廊等多级网络衔接的市政综合管廊系统。因此，制定高起点、高标准的地下综合管廊建设技术方案将为雄安新区合理开发利用地下空间提供科技支撑。

二、项目目标

本项目旨在结合国内外综合管廊建设的新理念、新技术，通过集成综合管廊的协同规划设计、绿色建造和运营管理技术，提出国际领先水准的综合管廊建设系统解决方案，服务雄安新区地下综合管廊建设，为未来城市综合管廊建设提供科技支撑。

三、考核指标

(一) 提出整体解决方案

整体建设技术方案应集成以下内容：

协同规划设计技术：综合管廊与城市地下空间、地下轨道交通、城市地下防灾等协同规划、设计技术；

绿色建造技术：多种类管线的共舱技术、管廊预制拼装技术和兼顾人防建设技术；

运营管理技术：安全评估技术、动态监测与智能运维平台、安全运行保障体系构建和运营管理体系。

（二）应用示范

技术方案中所提出的关键技术应有示范案例或场景模拟。关键技术不少于 5 项，至少应包括管廊预制拼装技术、安全评估技术和动态监测与智能运维平台。

四、有关说明

1. 本技术榜单项目实施期不超过 1 年，总经费 243 万元，拟支持项目数 1-3 项（申报项目评审结果前 3 位评分评价相近，且设计方案明显不同的，可同时支持不超过 3 个项目）。

2. 方案应包括雄安新区起步区（新城区）和老城区的综合管廊整体技术方案，并考虑雄安新区中期发展区的建设需求。

3. 方案应包括项目资金投入、运营成本、实施周期等内容。

雄安新区房屋租赁服务平台建设技术榜单

(指南代码：3001303)

一、项目背景

《河北雄安新区规划纲要》深入贯彻落实十九大报告精神，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改革创新住房制度，提出：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坚持保障基本、兼顾差异、满足多层次个性化需求，建立多元化住房供应体系。当前，雄安新区正处于起步阶段，外来工作者居住需求迫切，如何解决“居有所”，减轻购房经济压力，享受稳定、舒适的居住条件是当务之急。雄安新区是新建城市，完全具备“租售并举，以租为主”的实施条件。2017年7月，国家九部委联合印发：《关于在人口净流入的大中城市加快发展住房租赁市场的通知》，通知要求要建设政府住房租赁交易服务平台、创新住房租赁管理和服务体制，并对上述措施提出明确要求。

因此，谋划雄安新区房屋租赁服务平台，探索提供优质共享公共服务新模式及相关技术标准，为政府决策提供参考十分必要。

二、项目目标

本项目拟围绕雄安新区房屋租赁管理问题，通过对现有房屋租赁平台建设、数据安全、诚信积分等技术的优化整合，形成雄安新区房屋租赁服务平台建设整体技术解决方案，打造具有示范作用和意义的数字化雄安住房服务管理体系，营造健康、有序、

可持续的住房租赁生态，为城市智能治理提供科技支撑。

三、考核指标

（一）研发雄安新区房屋租赁服务平台

1. 平台实现租赁流程线上管理，能够对租赁企业以及交易、用户真实身份核实、签约、履约情况等信息进行在线监管，实现数据存证、可溯源、可共享、护隐私、反欺诈、智能化的管理服务，解决“真人、真房、真租、真住”问题。

2. 平台须具备高级别信息安全保障机制，确保用户数据以及业务交易过程中信息安全。

（二）应用示范

租房服务平台通过上线运营示范或场景模拟示范。示范项目不少于8个功能模块，至少包括房源管理、用户管理、合同管理、租赁企业管理等功能模块。

四、有关说明

1. 本技术榜单项目实施期不超过1年，总经费100万元，拟支持项目数1-2项（申报项目评审结果前2位评分评价相近，且设计方案明显不同的，可同时支持不超过2个项目）。

2. 平台接口平均响应时间不超过500毫秒，页面平均响应时间不超过2秒。

3. 平台支持注册总用户数200万以上、同时在线人数10万人以上，具备登陆用户权限分配功能，支持平台性能指标不断提升。

4. 平台支持最大数据量50T，支持可扩展。

5. 方案应包括项目资金投入、运营成本、实施周期等内容。

城镇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理与资源化利用 技术榜单

(指南代码：3001304)

一、项目背景

加快推进餐厨废弃物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是提升生态文明水平、保障食品卫生安全和人民身体健康的重大民生问题，是省委省政府 20 项民心工程——“垃圾无害化处理工程”的重要组成部分。“十三五”期间，河北将新增餐厨垃圾处理能力 1640 吨/日，各市（区）基本建立餐厨废弃物回收和再生利用体系。

餐厨垃圾在污染环境的同时，也通过地沟油、垃圾猪等方式危害餐桌安全，因此，餐厨垃圾处置利用整体解决方案是科技改善民生、科技服务管理、科技引领发展的迫切需求。

二、项目目标

本项目拟针对城镇餐厨垃圾环境污染问题，通过对现有餐厨垃圾储存、收集、运输、处置、利用技术的集成整合，优化筛选出先进适用、经济可行、综合效益良好的系统化技术体系，形成城镇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整体解决方案，为各市（区）建立餐厨废弃物回收和再生利用体系提供科技支撑。

三、考核指标

（一）提出整体解决方案

整体解决方案应贯穿餐厨垃圾的产生、储存、收集、运输到处置、利用的全过程，要有明确具体的适用范围、技术指标和经济指标等内容，包括大、中、小型城市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理与资源化利用方案各 1 套。

适用范围包括城市人口规模（万人）、日均餐厨垃圾产生量（吨/天）、餐厨垃圾来源（居民、餐饮企业、食堂等）等内容。

技术指标包括采用的技术路线和环境指标等内容，要有对关键、核心技术的比较、筛选过程，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要达到 100%、处理过程无二次污染。

经济指标包括项目整体技术投入、运营成本、实施周期等。

（二）建立大数据监控平台

方案需包含台账管理制度建设和餐厨垃圾集中收运体系建设，要针对规模以上餐饮企业餐厨垃圾全过程监管问题，建立 1 套包括餐厨垃圾储存、收集、称重、运输的大数据监控平台。

（三）应用示范

解决方案中所提出的关键、核心技术点要有 1 个以上的示范案例；大数据监控平台要有 1 个以上的应用案例。

四、有关说明

1. 本技术榜单实施期不超过 1 年，总经费 150 万元，拟支持项目数 1-3 项（申报项目评审结果前 3 位评分评价相近，且设计方案明显不同的，可同时支持不超过 3 个项目）。

2. 规模以上餐饮企业是指建有 6 个以上（含）基准灶头的餐饮服务企业，或者达到日排放废水 100 吨、化学需氧量 30 千克以

上的餐饮服务企业。

3. 大城市是指城区常住人口 100 万-500 万，中等城市是指城区常住人口 50 万-100 万，小型城市是指城区常住人口 50 万以下。

4. 餐厨垃圾处置规模：I 类：处理规模 300 吨/天以上（含 300 吨/天）；II 类：处理规模 150 吨/天-300 吨/天（含 150 吨/天；III 类：处理规模 50 吨/天-150 吨/天（含 50 吨/天）；IV 类：处理规模 50 吨/天以下。

中小型规模化猪、牛养殖场粪污综合利用 技术榜单

(指南代码：3001305)

一、项目背景

加快推进畜禽养殖废弃物处理和资源化利用，是耕地质量改善、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和农产品品质提升的紧迫需求，对促进生态农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到“十三五”末，河北省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将超过10000个，省政府明确要求，2020年全省畜禽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达到100%，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75%以上。

2017年，全省牧业产值1899.4亿元，占农林牧鱼总产值30.9%，畜牧业对河北经济发展做出巨大贡献的同时也带来了典型的畜禽粪污处理问题。猪粪、牛粪由于营养成分低、含水量高、运输不便等原因，处理难度大、成本高、整体利用率不高，特别是中小型规模化猪、牛养殖场粪污综合处理利用效率低下，对生态环境和农产品质量产生了不良影响。因此，研究形成中小型规模化猪、牛养殖场粪污处理整体技术方案是实现科技改善民生、提升全省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的迫切需求。

二、项目目标

本项目旨在对中小型规模化猪、牛养殖场现有粪污综合利用技术进行综合评价，优化筛选出系统化的先进适用、经济可行、综合效益良好的技术模式，形成中小型规模化猪、牛养殖场粪污综合利用系统集成技术解决方案，为中小型规模化猪、牛养殖场粪污综合利用提供科技支撑。

三、考核指标

（一）提出整体解决方案

方案应包括中小型规模化猪和牛养殖场粪污综合利用整体解决方案各 1 套，包括适用范围、技术指标、经济指标等。

适用范围包括养殖类别和养殖规模，养殖类别是指猪、牛；养殖规模是指年出栏量头数的养殖场。

技术指标包括技术路线、主要工艺参数和环境指标等内容。关键技术涵盖源头减量，过程控制和末端利用三大关键环节，示范养殖场的粪污无害化率达到 90%以上，资源化综合利用率达到 75%以上。

经济指标包括项目整体技术投入、运营成本、实施周期等。

（二）建立技术评价体系

方案需针对中小型规模化猪、牛养殖场现有粪污处置技术，建立包括技术、经济、环境等因素的综合评价指标体系，并通过系统评价优选出先进适用的综合利用技术。

（三）应用示范

对优选出的综合利用技术方案的关键技术点，要整合形成中小型规模化猪、牛养殖场粪污综合利用示范点各 1 个以上。

四、有关说明

1. 本技术榜单实施期不超过 1 年，总经费 150 万元，拟支持项目数 1-3 项（申报项目评审结果前 3 位评分评价相近，且设计方案明显不同的，可同时支持不超过 3 个项目）。

2. 养殖场规模：中小型规模化猪、牛养殖场是指生猪年出栏量 500 头-3000 头、奶牛年存栏量 100 头-1000 头、肉牛年出栏量 100 头-2000 头的养殖场。